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30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5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钱刚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决定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及提议，提名钱刚先生、罗元东先生、李丹梅女士、李伟先生、党超先生、郑静洪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

上述候选人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审议（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决定对董事会独立董事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及提议，提名张晓刚先生、李京社先生和刘卫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

上述候选人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审议（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郭家骅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经综合考虑，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辞职后将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选举董事罗元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聘任俞国容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海勇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并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俞国容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7 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钱刚先生，男，汉族，196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董事及总裁，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泰富特钢（江苏）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兴澄特钢三炼钢分厂专职工程师、生产技术厂长、三炼钢分厂厂长，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特炼分厂厂长、副总工程师，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总经理，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副总裁、总裁，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副总裁，中信矿业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钱刚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在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旗下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罗元东先生，男，197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公司董事、总裁，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泰富特钢（江苏）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销售部上海分公司副经理、经理，销售公司副总经理，格洛斯无缝钢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销售总经理，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销售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罗元东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在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旗下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丹梅女士，女，1972年5月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现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总经理。曾任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职员，北京中保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职员，中国安泰经济发展公司法律助理，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高级公司律师，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法律风控部总经理，中信房

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风险合规部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李丹梅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在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及旗下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伟先生，男，1981年10月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公共管理硕士。现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曾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人力资源部培训主管，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规划与配置处高级主管、监督检查处处长，中信管理学院处长、院长助理、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李伟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在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及旗下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

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党超先生，男，1983年7月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现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协同部副总经理。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副总裁，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代客资产管理部交易员、金融同业部产品研发部总经理助理、金融同业部客户管理处处长、青岛分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金融同业部总经理助理、金融市场部总经理助理、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党超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在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及旗下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静洪先生，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泰富特钢（江苏）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江阴兴澄钢铁有限公司上海销售分公司经理，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党委副书记，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郑静洪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在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旗下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晓刚先生，男，195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鞍钢集团总经理，世界钢铁协会主席，国际标准化组织主席，中国金属学会理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张晓刚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

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京社先生，男，195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科技大学冶金工程二级教授，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兼任中国金属学会电冶金分会委员。曾任北京科技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冶金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

截至本公告日，李京社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卫女士，女，汉族，196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指南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江阴指南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所长、江阴指南针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海南祥

贸通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卫税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江阴市减速器有限公司财务科长、江阴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江阴模塑集团企业管理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刘卫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俞国容先生，男，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中信华东（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信基建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财务总监，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俞国容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在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旗下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

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海勇先生，男，汉族，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中信泰富特钢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董事长，泰富特钢（江苏）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中信泰富特钢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总裁助理兼任办公室主任，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中特泰来模具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翔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王海勇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在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旗下公司任职外，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

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